



西南交通大学
Southwest Jiaotong University

项目编号：JTYS-2021-05

项目名称：交运大楼交通强国文化展示设计及制作

采购文件

采购人：西南交通大学

2021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确定邀请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数量和方式.....	10
第四章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要求	11
第五章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12
第六章 项目需求及一般技术、商务要求	13
第七章 体现满足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采购项目实质性要求.....	14
第八章 采购内容、采购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15
第九章 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6
第十章 响应文件主要格式要求	18
第十一章 评审方法、采购程序、评审标准	35

第一章 采购邀请

本采购项目已通过西南交通大学交通运输与物流学院立项，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采购，欢迎合格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交运大楼交通强国文化展示设计及制作

2.项目编号：JTYS-2021-05

3.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学院行政事业资金；

预算金额：13.69 万元。

4.项目简介

学院以文化人，突出思想引领，文化维度下浸润交通强国的初心使命，拟在西南交通大学交运大楼 1-4 楼打造交通强国文化展示。主要内容按照提供的文本内容进行以下区域的设计、制作及安装：

(1) 一楼交通救国篇，新中国成立以前我国交通的历史及情况；

(2) 二楼交通兴国篇，新中国成立以后到改革开放以前我国交通事业发展情况；

(3) 三楼交通富国篇，改革开放到党的十八大我国交通事业发展情况；

(4) 四楼交通强国篇，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交通强国”战略实施情况及交通事业发展情况；

(5) 交运大楼其他区域。

5.服务期限：

(1)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完成设计初稿；

(2) 设计定稿后 25 天内完成制作安装。

6.服务地点：西南交通大学犀浦校区交运大楼

二、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本项目不接受代理商和联合体投标。

3.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供应商能提供完备设计策划、设计方案、制作与安装，且设计中所需的所有照片均可保证质量且同时无版权纠纷，若产生版权纠纷由供应商承担一切后果。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二选一）

方式一：供应商到西南交通大学交通运输与物流学院综合办（交运大楼 402 室）现场领取纸质版采购文件；

方式二：电子邮件报名。

获取采购文件时间：2021 年 11 月 5 日至 2021 年 11 月 9 日。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1 年 11 月 15 日 15:30；

2. 响应文件递交（二选一）：

方式一：现场递交至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西南交通大学犀浦校区交运大楼 401 室；

方式二：经同意后，可采用邮寄方式至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西南交通大学犀浦校区交运大楼 402 室，联系人：廖健 028-66366165。

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评审时间与地点

因近期疫情反复，根据学校疫情防控办相关要求，可能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形式开标，评审时间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评审地点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六、发布采购邀请的媒介

本次采购邀请在西南交通大学交通运输与物流学院网（<https://ctt.swjtu.edu.cn>）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西南交通大学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西南交通大学犀浦校区交运大楼 402 室

邮编：611756

联系人：廖健

电话：028-66366165 传真：028-66366165

电子邮件：liaojian.com@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西南交通大学支行

账号：4402088509100000675

西南交通大学交通运输与物流学院

2021 年 11 月 5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采购人：<u>西南交通大学</u> 地址：<u>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西南交通大学犀浦校区交运楼 402 室</u> 联系人：<u>廖健</u> 电话：<u>028-66366165</u> 传真：<u>028-66366165</u>
3	项目名称	交运大楼交通强国文化展示设计及制作
4	项目编号	XJGC-2021-013
5	采购控制价	本项目采购控制价：13.69万元，超出采购控制价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6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7	联合体响应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8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文件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9	现场踏勘	不组织集体现场踏勘，需要现场踏勘的请联系后前来踏勘
10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和地点	见采购邀请
12	备选采购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采购方案和多个报价
13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文档U盘一份
14	文件的印制、签署、 密封以及标注	详见第九章 1.7、1.8 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5	报价	报价唯一：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1.单价和总价都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和保留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2.报价表中的投标报价、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应完全一致（按要求小数点后四舍五入的除外）。
16	类似项目业绩	交通文创设计或制作

17	付款方式	(1) 第一笔付款为预付款：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作为预付款； (2) 项目结算款：本项目制作安装完成后，采购人对项目进行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尾款既合同总价款的 50%； (3) 每次付款前，供应商应出具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与合同的银行账户信息应保持一致。
18	保修期	一年
19	*特别说明事项	项目评审组织人员于资格评审前（含）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信息记录；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注：本前附表以外的相关内容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如有矛盾，以本前附表为准。

(二) 总 则

2.1 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采购采购项目。

2.2 有关定义

2.2.1 “采购人”、“发包人”和“甲方”系指是西南交通大学。

2.2.2 本项目无“采购代理机构”。

2.2.3 “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2.2.4 “供应商”系指购买了采购文件，参加采购拟向采购人提供服务、货物的法人或者自然人。

2.3 合格的供应商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2.3.1 本采购邀请规定的条件；

2.3.2 采购文件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4 采购费用

2.4.1 供应商参加采购的有关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4.2 本项目无采购代理服务费。

2.5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2.5.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采购。为该项目提供前期咨询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出现前述情况的单位的响应均按无效响应处理。

2.5.2 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5.3 参与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供应商不能参加响应，参加采购的也不能作为有效响应人。

(三) 采购文件

3.1 采购文件的构成

3.1.1 采购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采购采购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本采购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3.1.2 采购文件及补充资料前后有矛盾的，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3.1.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采购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3.2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3.2.1 在采购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3.2.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采购人将在西南交通大学交通运输与物流学院网(<https://ctt.swjtu.edu.cn>)院务公告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西南交通大学交通运输与物流学院网

（<https://ctt.swjtu.edu.cn>）院务公告”查询本项目的更正公告，以保证其对采购文件做出正确的响应。供应商未按要求下载相关文件，或由于未及时关注更正公告的信息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负责，采购人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3.3 答疑会和现场踏勘:不组织集体踏勘。

（四）响应文件

5.1 响应文件的编制（详见第九章内容）

5.2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5.3 响应有效期:

5.3.1 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120**天内，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报价，经评审小组确认后将被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3.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五）评定程序、评定方法及评定标准

详见第十一章内容。

（六）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

6.1 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

6.1.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供应商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供应商今后参与我院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 （4）向采购人、评审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
- （6）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属于不合格供应商，本次谈判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6.1.2 投标文件存在以下情形的，投标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雷同或错、漏之处一致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 （2）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与投标；
- （3）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 （4）由同一人携带两个及以上供应商的资料参与投标的（包括资格审查、领取招标资料、参加招标答疑会、开标）；
- （5）有关法律、法规或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行为。

6.2 质疑和投诉

6.2.1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6.2.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6.2.3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6.2.4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3 日内提出。

6.2.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2.6 质疑函必须以书面形式递交，地址：四川省成都市西南交通大学交通运输与物流学院综合办（交运大楼 402 室，犀浦校区综合楼对面）；联系电话：028-66366165。

6.2.7 采购人将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决定，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6.2.8 供应商对质疑答复不满的，可向学院纪委投诉。

第三章 确定邀请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数量和方式

通过 <https://ctt.swjtu.edu.cn/index.htm>（西南交通大学交通运输与物流学院网）向全社会发布采购公告的方式，公开邀请在全国范围具备资格的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

第四章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要求

供应商资格条件必须达到以下标准，否则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本次采购活动**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的形式参与。

第五章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供应商必须提供以下各证明材料用作资格性审查，未通过审查者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等证明材料（企业提供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个体工商户提供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均具备此条同等效力）；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提供）；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要求如下（提供以下资料之一）：

（1）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2）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基本开户银行为其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要求如下：对投标人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无要求，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即可，可不提供其他证明材料；

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要求如下：

纳税相关证明材料：（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任意时段供应商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需提供至少一项）：

（1）向税务部门缴纳税收的银行电子回单；

（2）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复印件；

（3）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有效票据的复印件。

注：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6、缴纳社保相关证明材料（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任意时段供应商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需提供至少一项）：

（1）向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缴纳社保的银行电子回单；

（2）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

（3）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缴纳社保的有效票据复印件。

注：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7、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声明；

第六章 项目需求及一般技术、商务要求

一、项目简介

1、项目情况

学院以文化人，突出思想引领，文化维度下浸润交通强国的初心使命，拟在西南交通大学交运大楼 1-4 楼打造交通强国文化展示。主要内容按照提供的文本内容进行以下区域的设计、制作及安装：

- （1）一楼交通救国篇，新中国成立以前我国交通的历史及情况；
- （2）二楼交通兴国篇，新中国成立以后到改革开放以前我国交通事业发展情况；
- （3）三楼交通富国篇，改革开放到党的十八大我国交通事业发展情况；
- （4）四楼交通强国篇，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交通强国”战略实施情况及交通事业发展情况；
- （5）交运大楼其他区域。

2、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规范且质量合格，一次性验收合格。

二、项目清单及技术要求：详见清单

（一）清单另附。

（二）技术要求严格按照本清单所示全部内容及要求进行设计和制作安装，并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三、商务要求：

1、工期：

（1）合同签订后 7 天内完成设计初稿；

（2）设计定稿后 25 天内完成制作安装。

2、付款方式：（1）第一笔付款为预付款：本合同签订生效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作为预付款；（2）本项目制作安装完成后，采购人对项目进行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尾款既合同总价款的 50%；（3）每次付款前，供应商应出具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与合同的银行账户信息应保持一致。

3. 工程质量保修期：一年。

第七章 体现满足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采购项目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资格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采购文件资格性要求；供应商对其有关商务、技术、质量和服务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并且响应文件中不能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第八章 采购内容、采购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在采购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采购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第九章 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一）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报价语言

1.1.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单位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应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格式文件，如制造商家授权书及技术证明资料除外），否则相关资料可认定为无效。

1.2 计量单位

除在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3 响应货币

本次采购项目的响应均以人民币报价。

1.4 知识产权

1.4.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4.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4.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4.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4.5 供应商需将响应文件中涉及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的内容进行标注和说明。若未进行标注和说明的，视为全部内容均可公布，采购单位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1.5 响应文件格式

1.5.1 供应商应尽量按照采购文件第十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因响应文件格式形式不规范或者内容不齐全导致为无效文件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5.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内容由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编写。

1.6 响应文件的印制及签署：

1.6.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的份数准备响应文件。

1.6.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应装订成册（不能使用订书钉或活页夹装订，不能是散页。对响应文件的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除外）。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1.6.3 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表、图及证件可以除外）。

1.6.4 为便于采购人资料存档，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表、图及证件可以除外）；响应

文件厚度控制在 50mm 之内，超过 50mm 的应分册印制；响应文件封面和封底勿采用工业纸板等硬壳装订方式。

1.6.5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理人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并加盖公章。

[注：所有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章（鲜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1.6.6 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1.6.7 响应文件应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说明：采购文件中要求提供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应加盖公章；复印件所在页按要求加盖了公章或复印件为多页但至少有一页按要求加盖了公章的，视为满足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要求）。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7.1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应密封包装（说明：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可单独密封，也可以密封在同一包装内）。

1.7.2 每一个包装的最外层应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8 响应文件的递交

1.8.1 响应文件递交的地点、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详见“第一章 采购邀请”，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响应文件送达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1.8.2 因响应文件的修改推迟递交截止日期的，按发布在西南交通大学交通运输与物流学院网（<https://ctt.swjtu.edu.cn>）的更正公告规定的时间递交。

1.8.3 拒绝接收并原封退回在递交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1.9 采购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销，但该修改或撤销的书面文件在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该通知需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方为有效。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9.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销的通知应该按本章的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响应文件”或“撤销报价”字样。

1.9.3 在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任何修改。

1.9.4 供应商不得在递交截止时间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其响应文件。

注：供应商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第十章 响应文件主要格式要求

本章节已列出的格式要求，供应商在编写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编写；本章节没有列出对响应文件中其它内容格式要求的，供应商可自行编写拟定，格式不限。

正本或副本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一、供应商资格声明

致：西南交通大学：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响应人，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参加本项目采购响应前 3 年内，企业和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已经在采购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不存在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采购响应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二、响应承诺函

致：西南交通大学：

我方已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文件（项目编号：_____），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有关事宜。

1、我方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2、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的邀约履约，向采购人提供所需工程服务，认真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并按照合同相关规定完成项目。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已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此有不清楚及误解的权利。

4、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5、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的行为。

6、我方承诺响应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的 120 天。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 期：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西南交通大学：

_____（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委托
_____为我的授权代表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代理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宜，我公司均予承认，所产生的法律后果均由我单位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本授权书自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 期：

附：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备注：

- 1.上述证明文件在响应文件中附有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时才能生效。
- 2.采购文件均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的,采购文件中可不提供该附件的内容。
- 3.供应商为法人机构时，且法定代表人不能参加采购活动时应提供该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不需要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职务：_____ 电话：_____）。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亲自参与本项目而不委托代理人参与项目的情况下适用。

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西南交通大学

本公司_____（单位名称）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知识产权承诺书

致：西南交通大学

针对项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本公司 （单位名称）郑重承诺：

1、采购人在使用本项目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本公司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本公司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将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同时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4、本项目的报价中包括了合法获取本公司未拥有知识产权产品的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 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邮箱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财务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七、供应商的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按采购文件第五章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

八、项目主要人员组成表

项目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备注

注：本表所要求人员不得做实质性遗漏，本表内无明确的其他特殊人员请自行添加，并后附所填写人员名单相关证件。所附证件均应在有效期内且是供应商本单位人员，须提供供应商与上述人员签订的在有效期内的劳动合同。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 期：

九、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业主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联系人电话	备注

注：仅限供应商自己实施完成的项目。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十、供应商应答索引表

序号	项目	供应商应答内容	证明文件在响应文件中所在页码	备注
1	1 报价函			
2	报价表			
3	分项报价明细表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6	供应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			
7	财务状况报告等相关材料			
8	纳税和社保费用相关证明材料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10	踏勘证明材料			
11	知识产权承诺书			
12	商务条款偏离表			
1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资料			
14	技术条款偏离表			
15	项目实施方案及服务承诺			
16	供应商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			

注：上表内容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进行调整。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十一、报价函

西南交通大学：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采购文件（项目编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采购。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的有关事宜。

为此，我方承诺如下：

1. 同意在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90天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 提供采购文件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包括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等。
3. 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报价详见报价表。
4. 完全理解最终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时，采购文件将被拒绝。
5. 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 完全理解采购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响应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7. 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文件或收到的任何采购文件。
8. 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响应文件，包括响应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0. 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采购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1. 接受采购文件中《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如果我方违反上述承诺，或承诺内容不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不利的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话、传真：

开户银行及账号：

报价日期：

报价表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服务期限（日历天）	
总报价 （人民币）	小写： 大写：
特别说明事项：	

说明：

- 1.总报价=设计费用+制作费用。
2. 除可填报项目外，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报价，从而导致该响应文件被**拒绝**。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分项服务名称	数量及单位	单价	分项合计 价格	备注
1					
2					
总报价（总价合计）：					

说明：

- 1、总报价=设计费用+制作费用。
- 2、供应商应根据其报价的构成提供详细的分项价格明细表，如表格不能满足需要，可自行制表填写。
- 3、本表中各项价格之和即总价合计需与“报价表”的总报价一致。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二、其他

（供应商认为应提交的其他资料，格式不限）

1、

2、

第十一章 评审方法、采购程序、评审标准

（一）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次评审方法、采购程序、评审标准。

1.2 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根据采购项目情况确定的有关专家三人（含）以上的单数组成。评审小组负责本项目的评审工作。

1.3 评审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审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1.4 评审小组按照响应文件规定的采购程序、评审方法、评审标准进行采购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响应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3）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并确定其排名；
- （4）向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1.5 评审过程严格保密。供应商对评审小组的评审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评审结束后评审小组不向未成交供应商作任何解释。

1.6 评审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依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7 评审小组发现响应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单位书面解释说明。发现采购文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可以拒绝评审，并向采购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二）评审方法

本项目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三）采购及评定程序

3.1 接收响应文件。供应商签到、递交响应文件及报价响应文件，并当众接受检查（响应文件的数量、封装、标注等是否规范）。对于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单位将拒绝接收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

- （1）超过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
- （2）响应文件的数量、封装、标注等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要求。

3.2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标准

3.2.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参加采购的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响应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采购资格。供应商响应文件不具备响应文件第五章中规定的要求,在资格性检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3.2.2 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审查的条件如下:

(1)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2)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按采购文件规定和要求签署、盖章的;

(3) 首次报价不超过采购文件规定采购控制价的;

(4) 知识产权承诺书;

(6) 技术要求、工期、付款方式、质量保修期、参数要求应满足“第六章 项目需求及一般技术、商务要求”中的商务要求。

(7) 响应文件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及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以上条件完全满足了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3.3 评审小组资格和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束后,应当出具审查报告,确定参加采购的供应商名单。没有通过资格和符合性审查的,评审小组应当说明原因;评审小组出具报告后,采购单位将通过和未通过资格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名单以及未通过的原因向所有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当场宣布,通过审查的供应商以递交响应文件的顺序的方式确定采购顺序。

3.4 谈判

3.4.1 对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审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3.4.2 在谈判中,采购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采购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3.4.3 采购内容为“第六章 采购需求及一般技术、商务要求”中的全部内容。

3.4.4 评审小组根据情况调整采购谈判轮次。

3.5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3.5.1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须由评审小组全体成员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5.2 澄清应当具备响应文件基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不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影响供应商公平竞争、不导致响应文件从不响应采购文件变为响应采购文件的条件。

3.5.3 采购文件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采购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出现计算错误、明显人为工作失误的除外；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对不同语言文本采购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出现 3.5.3 第（2）项规定情形，单价汇总金额比总价金额高，且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项目最高限价的，供应商采购文件应作为无效采购处理；单价汇总金额比总价金额高，但未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项目最高限价的，应以单价汇总金额作为价格评分依据。

3.6 谈判内容：在谈判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审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采购的供应商。

3.7 评审

报价结束后，评审小组将按照规定的评审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评分。

3.8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经评审的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经评审的最后报价相等时，按最后总报价低的优先；总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3.9 复核。汇总结束后，评审小组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确定为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最高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的进行重点复核。

3.10 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中应注明以下内容：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评审小组成员名单；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谈判情况、报价情况等；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四）评审标准

4.1 评审小组只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后，且未退出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根据采购文件的评审程序、评审办法及标准进行比较、排名。

4.2 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是：报价、供应商能力、方案及响应文件规范性等。

4.3 除价格因素外，评审小组成员应依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

4.4 在评审过程中，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评审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响应文件规定的非实质性偏离进行扣分：

（1）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或者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或者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响应人拒不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或澄清、说明、补正的内容也不能说明问题的；

（2）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进行编制目录、页码；

（3）认定的与响应文件第六章规定的技术和其他规定要求不符的非实质性偏离。

（4）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

4.5 综合评分明细表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主、客观分
1	报价	30 (0-30)	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评审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最后报价) × 30% × 100。	客观分
2	企业综合实力	15 (0-15)	2016 年以来有过类似业绩（交通文创设计或制作）的，每提供 1 项得 3 分，最多得 15 分；类似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客观分
3	设计方案	20 (0-20)	1.外观设计明确、构思理念新颖，得 4 分；外观设计较明确、构思理念较新颖，得 2 分；外观设计不清晰、构思理念缺乏创意，不得分。 2.风格整体协调，具有系统性，得 4 分；风格整体较协调，较具有系统性，得 2 分；风格整体凌乱，缺乏系统性，不得分。 3.充分展现交通强国背景和交大特色，得 2 分；较好展现交通强	主观分

			国背景和交大特色，得 2 分；缺乏展现交通强国背景和交大特色，不得分。 4.设计布局合理，得 4 分；设计布局较合理，得 2 分；设计布局不合理，不得分。 5.色彩搭配协调，与交通强国主题及交大元素形成呼应，得 4 分；色彩搭配较协调，与交通强国主题及交大元素形成部分呼应，得 2 分；色彩搭配不协调，未与交通强国主题及交大元素形成呼应，不得分。	
4	实施方案	10 (0-10)	针对该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可能出现的制作重点、难点的制作环节提出的相应对策针对性强、方法得当、措施有力，得 10 分； 相应对策针对性较强、方法较得当、措施较有力，得 6 分； 相应对策针对性不强、方法不得当、措施不力，得 0 分。	主观分
5	团队实力	10 (0-10)	针对供货商提供的项目的设计团队进行横向实力比较； 团队能完成设计任务，有相关经验的，实力最强的得 10 分； 团队能完成设计任务，有相关经验的，得 5-9 分； 团队不能完成设计任务的，得 0 分。	主观分
6	图片版权拥有情况	10 (0-10)	1. 供应商拥有全部图片的版权（不含公共版权图片），得 10 分； 2. 供应商拥有部分图片（不含公共版权图片）的版权，其余部分图片需通过图库等渠道购买，得 6 分； 2. 供应商需通过图库等渠道购买全部图片（不含公共版权图片）的版权，得 3 分；	客观分
7	服务承诺	3 (0-3)	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响应时间短、技术人员安排合理得 3 分； 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响应时间较短、技术人员安排较合理得 2 分； 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响应时间长、技术人员安排不合理得 0 分。	主观分
8	响应文件的规范性	2 (0-2)	响应文件制作规范，没有细微偏差情形的得 2 分；有一项细微偏差扣 0.5 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主观分

（五）采购活动终止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项目终止：

5.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5.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

6.1 采购人根据评审报告在 5 个工作日内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应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6.2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不予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由后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接替，依次类推，或重新组织采购：

（1）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

（2）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社会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破产、重组等原因确定无法履行采购合同的。

6.3 采购人根据确定的成交供应商，在西南交通大学交通运输与物流学院网站（<https://ctt.swjtu.edu.cn/>）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4 不退回响应文件和其他响应资料。

（七）成交结果

7.1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由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7.2 成交供应商应当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

（八）签订及履行合同

8.1 签订合同

（1）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人发出的成交通知书 3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有证据证明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

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成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内容。

8.2 履行合同

(1) 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九) 成交服务费

本项目不收取成交服务费，请供应商在测算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